

浙江威星电子系统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 
关于公司股票强制变更为集合竞价交易方式  
暨股票继续停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浙江威星电子系统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，因提供做市报价服务的做市商不足 2 家，公司已于 2026 年 1 月 21 日在规定的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《股票因做市商不足两家新增强制停牌事项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7）。

公司分别已于 2026 年 1 月 28 日、2026 年 2 月 4 日、2026 年 2 月 11 日、2026 年 2 月 26 日、2026 年 3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了《股票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8）、《股票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9）、《股票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1）、《股票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2）、《股票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3）。

截至目前，公司股票尚未恢复为 2 家以上做市商。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交易方式确定及变更指引》的规定：“采取做市交易方式的股票，做市商不足 2 家，且未在 30 个交易日内恢复

为 2 家以上的，全国股转公司将在第 31 个交易日将其股票交易方式变更为集合竞价交易方式”。根据上述规定，公司股票交易方式自 2026 年 3 月 13 日起将被强制变更为集合竞价交易方式。

公司因股价出现较大波动，停牌核查工作尚未完成，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。

公司在股票停牌期间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！

浙江威星电子系统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3 月 12 日